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于 2015 年 9 月 2 日停牌,2015 年 9 月 18 日因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而正式停牌（详见 2015-048 号公告），2015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发布《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及继续停牌公告》（详见 2015-053 号公告），宣布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10 月 19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上述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详见 2015-050 号公告、2015-051 号公告、2015-054 号公告、2015-055 号 2015-056 号公告）。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收购标的资产为控股股东间接控股的养老公司股权、及新华锦集团间接控股子公司所涉及养老产业的部分房产。目前，公司正就中介机构尽职调查初步报告所涉及的关联交易等问题的解决方案与控股股东进行积极沟通。由于标的公司是中外合资企业，目前本公司正协助控股股东就拟收购标的企业的境外股东洽谈未来新的合作模式等问题与境外股东进行协商。目前，公司未与交易对方就本次交易框架方案签署书面文件，各方尚未正式签订重组交易协议。

公司将高度关注控股股东与境外股东的协商进度，并协助控股股东推进境外谈判。公司将根据谈判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董事会对延期复牌带来的不便向广大投资者致歉。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本次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公告为准。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14日